

致 行政長官曾蔭權先生、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先生及全體立法會議員：

反對 《 家庭暴力條例 》 單單納入同性同居者。

本家庭強烈反對將同性同居人士納入《 家庭暴力條例 》保障範圍，為同性婚姻大開綠燈，若將來會有更多形式的婚姻出現，對社會的影響不堪設想。

公祺

趙阿海、俞鳳英、趙愛宜、趙愛提及趙愛寧 上

所屬選區：（九龍東）